



第六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70(b)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问题，包括增进
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秘书长关于发展权的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

1. 大会在其第 66/155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提交报告并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临时报告，说明第 66/15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包括在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为促进和实现发展权做出的努力。
2. 人权理事会在其第 19/34 号决议中，请求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向理事会提交一份关于其活动的年度报告，包括联合国系统内机构间促进和实现发展权的协调活动。
3. 按照惯例和由于报告周期的时间安排，谨向人权理事会和大会提交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关于发展权的合并报告。秘书长根据大会第 66/155 号决议提交的关于发展权的报告载于 A/HRC/21/28 号文件中。

* A/67/50。

